

保選舉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審慎為之，以符合各界對於健全選舉法制之殷望。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主席：請提案人蘇委員起說明提案旨趣。

蘇委員起：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首先特別感謝程建人大使與楊榮藻大使今日來內政委員會旁聽並關切本案，本席提案的用意，是為了將國家的民主進程能再往前推一步，並爭取駐外人員的職業尊嚴。許多駐外人員即使現在已經退休，一輩子卻都未曾在台灣這塊土地上投過一張票，這點在任何國家都是說不通的。本席的提案有四點理由，想與張政雄主委及簡太郎次長交換意見。第一點，根據外交部提供的資料，所有的駐外人員，不論是外交部、經濟部、國防部等部會，全部人數加起來不超過二千人，好像只有一千出頭，若加上眷屬及成年的小孩，恐怕不到三千人，搞不好只有二千人左右。這個數字相當低，低到對藍綠任何一方的選舉，都不會有影響，因此本席認為應該拿掉政治的因素。

第二點，關於內政部與中選會以憲法為理由，提到憲法條文規定國外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要返國行使投票，不過本席要提出內政部 95 年 3 月曾發給外交部的一封公文，可能簡次長也看過這封公文，文中提到駐外人員因公派駐國外不同於一般移居或出境之國民，換句話說，文中的解釋似乎與剛才內政部的理由有所不同。因公出國者，其國內所享的權益不應該受影響，況且駐外人員派駐國外，是代表政府行使公權力，因為駐外使領館是國土的延伸，這是內政部在公文上的解釋。換言之，一千多名的駐外人員在國外使領館投票，等於在國內投票，並未涉及剛剛所提到的憲法條文，本席希望各位委員同仁與行政官員能注意這點。

第三點，駐外人員的身分非屬一般僑民，他們是政府派駐國外的工作者，並非出國移民、唸書、就業或賺錢，其身分絕不會有雙重國籍的問題，也不會像赴大陸的台商被懷疑有忠貞性的問題，因此，駐外人員的身分不是問題。

第四點，關於通訊安全的問題，因為不在籍投票時，那一票能否忠誠反映投票意向，這是大家關心的重點，有些人質疑在大陸或是美國等其它地方會發生通訊安全的問題，可是絕對不可能會發生在駐外使領館，若這點會發生問題，表示國內與駐外使領館的通訊當然也會發生問題。本席提出以上四個論點，第一，讓駐外人員投票沒有政治考量；第二，駐外使領館的場所是領土的延伸；第三，駐外人員的身分是因公出國；第四，通訊技術上絕對是安全且公平的。本席希望各位委員同仁不要站在各自政黨立場看待這個法案，因為這牽涉到二千人的職業尊嚴，他們一輩子為國家努力並付出心血，他們應該有權利表達個人對總統選舉及公職人員選舉的看法，請各位指教，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委員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截止發言登記。

請丁委員守中發言。

丁委員守中：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想請教張主委，如何能讓選舉更乾淨，減少賄選、減少暴力、減少不必要的介入及扭曲，不論是行政或司法等各方面，以這次民進黨總統初選為例，有沒有改進的空間？

主席：請中選會張主任委員說明。

張主任委員政雄：主席、各位委員。立委的政黨初選若有賄選情事，選罷法目前並未列入規範，但已經在修法中；而總統的政黨初選就有規範，今日的報紙提到疑似有一件已在偵辦中，我們只能從這方面得到訊息，其他管道的消息我們無法得知。在台灣目前的環境下，不論是民進黨內初選或是其他政黨，或是總統大選、地方選舉，都有改善的空間。

丁委員守中：請教主委，例如綁樁、黨員大戶收購黨證、整批交易、以預繳好幾年黨費的名義來變相收賄、加謝金 1,000 元，這些情形算不算賄選？

張主任委員政雄：這由檢察體系來認定，最後交由法院認定。

丁委員守中：但立法過程是由立委立法，由你來向立法院說明。若報上登載的情形屬實，這算不算賄選？

張主任委員政雄：若屬實，算是涉嫌的問題。

丁委員守中：本席認為是涉嫌違法。連投票日都登這麼大的廣告，難道沒有違法嗎？

張主任委員政雄：政黨的初選並未規範在內，只有總統初選的賄選有規範。

丁委員守中：民進黨的總統候選人與不分區、區域候選人綁在一起，如果發生賄選、綁樁、黨員大戶收購黨證等事件，請問基層的警察機關有無介入去了解這件事，還是完全放任不管？

主席：請內政部簡次長說明。

簡次長太郎：主席、各位委員。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有規範賄選，但……

丁委員守中：這次民進黨初選發生賄選、綁樁、黨員大戶收購黨證等情形，人到投票所門口才發黨證，這些情形有沒有違法？

簡次長太郎：有沒有違法當然是要認定，而且要看事實。

丁委員守中：如果這個事實存在呢？

簡次長太郎：若事實觸犯到選罷法第八十九條的規定，就依第八十九條的規定處理。

丁委員守中：報紙媒體都已經報導、電視記者和攝影機都已拍攝到畫面了，警察機關有沒有上報任何這種案例？

簡次長太郎：目前沒有。

丁委員守中：是不是李逸洋部長放水？他主管全國警政機關，卻未在投開票所附近善盡相關職責。

簡次長太郎：政府機關所舉辦的選舉，是由檢調單位指揮警察人員介入賄選等相關事宜，這點非常明確，至於黨內初選，坦白說目前並沒有詳細規範。

丁委員守中：因此你就繼續放任這種情形？還是因為你是當民進黨的官，所以不敢去管？媒體報導，蘇謝殺紅眼，刀刀見骨，互批互鬥，投票當日還頻頻上媒體，放話互批，國外在投票前都有 cooling off period，不准任何競選活動；反觀國內，連媒體主持人也選邊站，在關鍵時刻並未 equal access（對等相互准許開放），這些目前存在的嚴重問題，你要不要管？

簡次長太郎：目前選罷法沒有規範這些，因為尚未進入正式選舉。

丁委員守中：選罷法第四十六條規定，媒體對各候選人……

簡次長太郎：他現在還不是候選人。

丁委員守中：現在立法院已經有提案，要將政黨初選視為……

簡次長太郎：可以在選罷法裡來討論並規範，但目前選罷法並未規範到政黨初選。

丁委員守中：目前這種情形，是嚴重的惡行惡狀，不當的扭曲，在國外是看不到這種情形的，對不對？

簡次長太郎：這情形可以考慮列入選罷法中規範。

丁委員守中：本席認為這種情形應以選罷法加以規範，否則號稱民主進步的政黨，整天做退後倒退的事，惡形惡狀的選舉方式，很粗糙的賄選、綁樁，台灣的民主怎麼會進步？張主委，中選會身為主管機關，相關修法內容，為何遲未送進立院？

張主任委員政雄：關於政黨黨內初選納入政府規範，並協助管理相關事宜，這部分尚在討論階段，也有很多委員提出公辦初選的意見。

丁委員守中：是否因為民進黨現在是執政黨，民進黨初選情形嚴重，所以你們就不敢管？

張主任委員政雄：就我們所知的情形，並不是只有單一政黨，在其他政黨……

丁委員守中：可是根據媒體報導就已有這麼多具體事實。

張主任委員政雄：因此到目前為止都屬於黨內自律的問題。

丁委員守中：初選是政治選舉的一環，是國家政治是否能走上軌道很重要的一環，你身為主管機關，應將政黨初選納入規範，並提出修法意見。

張主任委員政雄：關於這點，我們可以來研究。

丁委員守中：本席想請教法務部代表，在這次蘇謝刀刀見骨的批判中，連報紙廣告也刊登司法案件，就你的專業來看，謝長廷涉入的高捷案、政治獻金案等司法案件，到底終結了沒？謝長廷說貪污收賄案已結案，請問結案了沒？蘇貞昌又說這案子尚未結案，要謝長廷說清楚，就你的專業了解，這案子結案了嗎？

主席：請法務部李參事說明。

李參事慶義：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這案子是在檢察署偵辦，到底有沒有結案，法務部這裡並不曉得。

丁委員守中：怎麼會不曉得？到底有沒有結案，這是很清楚的事，從你的專業來看，你應該知道。

李參事慶義：一般來說，檢察機關的偵案會分為起訴或不起訴處分，這個案件很明顯地並未作起訴或不起訴處分，另外他案的案件，是以內部簽結處理，這樣外部就不得而知。

丁委員守中：可是蘇貞昌在廣告中說這個案子根本尚未結案，高捷承包廠商及政治獻金案也還在偵辦中，因此本席認為司法在選舉時也變成候選人運用的工具之一，任意指涉，法務部不是應該最清楚到底有沒有結案？從專業的角度來看，顯然尚未結案，對不對？

李參事慶義：這還要進一步的查證才會知道，如同我剛才說的，偵案會有起訴或不起訴處分，我沒看到這個案子有作起訴處分，可是這個案子內部有沒有簽結，我就不曉得。

丁委員守中：這案子內部有沒有簽結？

李參事慶義：這要問他們檢察官內部才知道。

丁委員守中：本席認為蘇貞昌講得對，轉移焦點並不能改變涉案的事實，此時涉案的是謝長廷，受害的卻是蘇貞昌。今天本席關心的是，在民主選舉的過程中，司法應扮演何種角色，會不會被

利用，但是卻沒有一套公斷的標準。蘇貞昌說他變成受害者，涉案的是謝長廷。另一方面，謝長廷說要還他公道，但是，事實卻是，謝長廷所涉的高捷弊案及政治獻金案都未結案，這些都會成為年底選舉的重大包袱。

李參事慶義：站在檢察官的立場，我們絕不會受政治的影響。

丁委員守中：如果真的事涉貪污、判刑確定的話，是不是就不能成為總統候選人？

李參事慶義：如果真的有貪污、判刑確定的話，當然就沒有辦法當總統候選人了。

丁委員守中：我們可以看到國外都有一段選前冷凍的時間，例如法國在選前 24 小時都不能出現任何民調、政見或電視專訪等，而國內這樣的情況卻是非常普遍，而且媒體各有支持的對象，根本沒有平等對待所有的候選人，難怪呂秀蓮會覺得不公平。就法務部的立場而言，請問賄選、綁樁、收購黨證等情況，是不是嚴重的問題？

李參事慶義：在總統、副總統選舉時，如果出現政黨賄選情況的話，其實都有刑事方面的處罰規定，像這一次檢察官在北部、南部都已經發現具體案件。

丁委員守中：法務部有沒有主動加以調查？

李參事慶義：據我所知，目前高雄和台北各有一個案件。

丁委員守中：媒體都已經拍到有人收購黨證以及在現場作投票指示的畫面，針對這種情況，你們有沒有主動進行瞭解與調查？

李參事慶義：目前高雄和台北都有具體案件……

丁委員守中：千萬不要因為你們是民進黨官員，就不敢大刀闊斧地進行改革，其實這些事情都會影響台灣的政治。

李參事慶義：我們並不是民進黨的官員，而是國家的官員。

丁委員守中：既然你們是國家的官員，就更應該要行政中立、嚴格執法。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張主任委員，下一屆的總統和立委選舉到底要不要同時舉辦？

主席：請中選會張主任委員說明。

張主任委員政雄：主席、各位委員。這是大家關心已久的問題，通常我們都會在 6 個月之前排定投票日，也就是說，如果是 12 月底投票的話，應該在 6 月底就要將投票日訂下來，但此屆中選會委員的任期剛好在 6 月 16 日屆滿，如果提早決定的話，恐怕下一屆新上任委員又會將原本的決定推翻，為了慎重起見，所以我們……

孔委員文吉：你們打算將投票日交由下一屆委員決定是嗎？

張主任委員政雄：下一屆委員對於選舉的時間性及判斷性可能會比較……

孔委員文吉：也就是說，到底要不要進行總統和立委二合一選舉，將會留給下一屆中央選舉委員會的委員決定？

張主任委員政雄：是的。

孔委員文吉：目前立法院還在討論中選會組織法草案，萬一到時中選會委員還是無法產生，而又已